

社署查院舍涉「塗糞虐老」

順福屯門分院否認指控

【明報專訊】安老院舍質素及監管一向受關注，有人前晚在社交網站facebook撰文，投訴私營的順福護老院（屯門分院）虐待其中風祖母，並指該院「虐老惡行」達13項，包括勒索、掌摑、綁手，甚至在祖母手上塗抹糞便，逼她把沾糞的手放入口。社署證實收到有關投訴，已展開調查及跟進；但涉事院舍否認虐老，相信與院友溝通有誤會，將與員工開會檢討。

社署發言人證實，前日接到上述投訴，已跟投訴人聯絡及展開調查，過去兩年未發現該院涉虐老，強調絕不容忍虐老案，若發現有人觸犯刑事罪行，定交警方跟進，而牌照處也會將有關長者轉介予社工，並有突擊巡查監察院舍，一旦違規將發出勸喻、警告或檢控。根據資料，牽涉安老院舍的虐老案在2011年有3宗、去年有4宗。

家屬fb撰文 投訴「13罪」

涉及虐老控訴文章指出，事主的祖母上月中風，家人無法照顧，遂於上月19日將祖母送到屯門啓發徑的順福護老院，她此後情緒不穩，至本月15日連續發燒3天但無人理會，故將其送院，其祖母才道出被虐經過，包括勒索、掌摑面部、左手被強行放入尿片等13項虐老行為，並在換片時遭人將糞便塗在手上，再放入口中。



facebook用戶「Yuen Chiu」前晚發文，投訴屯門順福護老院職員虐待其祖母，並稱已去信社署投訴。
(網上圖片)

根據「Yuen Chiu」的facebook文章所稱，事主祖母已入住另一院舍。今次涉事的護老院，由「順福護老院(集團)有限公司」持有，屬私營安老院，牌照至今年底到期，可提供65個宿位，院費由4500至6200元不等。本報昨透過facebook與投訴人聯絡，至截稿前未有回應。

護老院：溝通有誤會

該護老院主管何姑娘否認上述指控，表示從未聽過家屬投訴，昨早發現上述文章亦感詫異，並立即向負責照顧的職員了解，相信事件與院友溝通有誤會，會再聯絡其家屬，並會與員工開會檢討，希望以後「要多點愛心，動作不要太大，免



本報記者昨到順福護老院（屯門分院）佯裝查問宿位情況，碰到院友午飯時間，但未見異常情況，職員派飯時沒有任何虐老舉動。
(明報記者攝)

有不必要誤會」。記者曾佯裝詢問宿位及到場觀察，發現宿位大部分由木板間隔；有到場探訪家屬則表示未聽聞虐老事件。

社工倡留意院舍親友情緒反應

香港安老服務協會主席陳志育表示，不評論個別案件，目前業界人手短缺，管理層即使盼辭退表現差人員，也難有人頂替，估計會令前線質素參差。另外，基督教服務處流金頌社區計劃經理張燕琳表示，家屬應經常探望在院舍親友，留意其身體傷痕、情緒反應等，並帶長者到院舍外地方傾聽其訴求，有需要時應求助社工，並安排往緊急宿位暫住。